



忘语◎作品

何为凡人，何为仙，岂闻韶华尽何年，

回首沧桑，此恨绵绵，

风月如剑，看我破天。

道不尽仙凡殊途，尽人间。

# 凡人修仙传

FANREN  
XIUXIANZHUAN

贰 血禁试炼

太白文艺出版社



忘语◎作品

# 凡人修仙传

FANREN  
XIUXIANZHUAN

贰 血禁试炼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数据**

凡人修仙传 / 忘语著. —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9.11

ISBN 978-7-80680-758-3

I. 凡… II. 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204422 号

## 凡人修仙传

- 著者** 忘语  
**出版** 太白文艺出版社  
**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社长** 李丽玮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郑州市毛庄印刷厂  
**规格** 787 × 1092 毫米 16 开本  
190 印张 3000000 字  
**版次**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80680-758-3  
**定价** 280.00 元 (十册)  
**地址** 西安市北大街 147 号  
**邮编** 710003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若印装质量发现问题,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凡人修仙傳

貳 血禁试炼

第二十一章  
01 太南小会

第二十二章  
20 青纹道士

第二十三章  
39 升仙令

第二十四章  
57 黄枫谷

第二十五章  
76 岳麓殿

第二十六章  
95 定颜丹

第二十七章  
114 金蚌子母刃

第二十八章  
133 灭杀同门

第二十九章  
152 试炼之赌

第三十章  
171 一路杀戮

第三十一章  
189 无妄之灾

第三十二章  
207 丑汉

第三十三章  
227 妖兽

第三十四章  
244 菡云芝

第三十五章  
261 春风一度

第三十六章  
282 地火之屋

## 目 录

## 太南小会 第二十一章



“我这几位姐妹就不用服此药了吧？我一人的性命还不够作抵押吗？”吞下药丸的严氏，阻止了二夫人李氏服药的举动。

韩立一听严氏此话，微微一怔，露出讶然之色。

但他沉吟了一下后，就轻轻点头，道：“既然四夫人姐妹情深，都这样说了，我韩立也不是不通情达理之人！好吧，二夫人她们不用服药了。”

韩立说完，就把瓶子从严氏手里收了回来，重新放入了怀里。

“既然事情说好了，在下就先告辞了。等明日此时，在下再来墨府取画像等物品，然后就直接赶去毒霸山庄。”

“那就有劳公子了！”严氏等人起身相送韩立。

韩立淡淡一笑，潇洒地转身，离开了屋子。

韩立刚走下小楼，身后有匆忙的脚步声传来。

“韩师兄，等一下，我二姐找你还有事。”墨彩环那小丫头大呼小叫的声音传了过来，韩立听闻此声，叹了口气，无奈地转过身子。

只见那小妖精一马当先地冲在最前面，而墨凤舞及墨玉珠跟在其后，正向自己这边走来。

墨彩环几步就追上了韩立，然后瞪大双眼，围着他转起圈来，嘴里还“呃呃”响个不停，似乎在看什么稀罕物一样。

“行啊！韩师兄，骗得我好苦啊！没想到你也是个冒牌货，竟然用些小

东西把人家哄得团团转。”

韩立一听，翻了一下白眼，什么叫小东西？分明是你自己强要礼物的嘛。

“三妹，不得无礼，别跟韩公子胡闹。”

韩立头一次听到墨凤舞的声音，软绵绵的，十分温柔，让人听了甚是舒服。

“什么啊？人家不是替娘亲她们出口气吗，谁让这个家伙在我娘跟前那么神气的！”墨彩环悻悻地说道。

韩立一听，果然如自己所料，这丫头是纯粹来给自己闹心的，便不再理会小妖精，扭头对墨凤舞道：“二小姐，有事找在下吗？”

墨凤舞见韩立对自己说话，脸色微微一红，但仍绵绵地轻声道：“凤舞找公子只是想知道，三妹身上的紫香丸是否真是公子所赠？公子得到家父医术的真传了吗？”

韩立初见墨凤舞，就对其大有好感，如今再听她说话如此温柔羞涩，心里不禁对此女生有不少怜惜之情。

于是，他很和气地说道：“二小姐想知道此事，韩某自然知无不言。彩环姑娘的紫香丸的确是在下所送，在下也的确从墨师那里学到了不少医术和药方，这紫香丸就是其一。莫非凤舞姑娘对此大有兴趣？”

韩立自从见到墨府后院内种植的药草后，就知此地肯定有一位学了墨大夫医术的人存在，如今见墨凤舞如此一问，心知多半眼前玉人就是那人了。

果然，韩立的话一出口，这位原本看来文静至极的姑娘，眼中流露出了些许喜色，说道：“不瞒公子，凤舞从小就对家父的医道大感兴趣，钻研了不少家父的医书和心得。可惜的是，家父离开墨府时，凤舞年纪还小，因此所得实在有限。”

说完这些话后，墨凤舞有些犹豫，还是踌躇地继续道：“所以凤舞有个请求，还望公子能够成全。阁下能否把家父的医道心得给凤舞抄写一份，让凤舞可以多学些东西，精湛一下自身的医术。”说完，这位墨府二小姐的脸上有些羞红，显然对自己的贸然请求很不好意思。

而韩立听完玉人的请求后，连想都没有想，就立刻应允了下来。

“没问题，我明天来墨府时，会把墨师的一些遗稿和药方都给二小姐带来。这些原本就是墨府之物，我本打算交予四夫人的，既然二小姐想要，交

予小姐那也一样。”韩立笑了一下，说道。

“多谢公子成全，凤舞感激不尽！”墨凤舞脸上有了感激之色。

“二姐，谢他干吗？没听他说吗，那些东西本来就是我们的，他给你也是应该的。”墨彩环在一旁眨了几眼后突然插话道。

韩立听完小丫头这话后，斜瞥了她一眼，心里说：“若不是温柔可人的二姐求我，那些落入我手里的东西还能再还给墨府？想都别想！”

“三妹别胡说，韩公子能把父亲的遗物毫不犹豫地交予我们，足以说明公子的心怀了。”

也许看出了韩立和墨彩环两人间的矛盾，墨凤舞急忙呵斥了小丫头一声，然后拉着她，对韩立轻盈地施了一礼后，告辞回去了。

而从始至终，那位墨府大小姐墨玉珠，却未开口说一句话。见墨凤舞两姐妹离开后，深深地看了一眼韩立，才随之而去。

“这位墨大小姐看自己那一眼是什么意思？感激我，憎恶我，还是两者都有？”韩立倒被墨玉珠的离别一眼弄得有些摸不着头脑，但他耸耸肩后，就不再想此事，离开了墨府。

当韩立回到客栈时，四平帮的新任帮主孙二狗，和另一人已在韩立的屋外等候多时，当然曲魂也在那儿。

韩立看到孙二狗后，对他点点头，就推开屋门进了房间。孙二狗等人紧跟着进去，然后和另一人恭敬地侍立在两旁。

韩立坐下后，才仔细地打量了跟孙二狗来的陌生人，一个三十多岁、满脸横肉、面目凶恶的壮汉。

“看你满面红光的样子，这四平帮的帮主位子，已经坐上去了吧？”韩立冲着孙二狗淡淡地说道。

“坐上了！坐上了！这全靠公子的鼎力支持，否则小人何德何能，哪能有今天！”孙二狗眉开眼笑地急忙应声道。

“你知道就好！四平帮的大小事务，我一般不会插手，但是你必须用四平帮的力量，把我交代的事情办得妥当才行，否则我不会介意再换一位帮主的。”韩立冷冷地说道。

此话让本来有些得意忘形的孙二狗立即打了一个冷战，清醒了许多。

“在下对公子的事情，绝对全力以赴，拼了命也会全力完成的！”孙二狗慌忙摆出一副忠心为主的模样。

韩立“嗯”了一声，就不再理睬孙二狗，而是转头看向另一人。

“你就是听到神仙对话的人？”韩立颇有兴趣地问道。

“是的，小人席铁牛，的确曾听到过！”壮汉恭敬地答道。

别看此人长得五大三粗，可是并不笨。他很清楚，眼前这不起眼的青年，才是让那原本和自己地位差不多的孙二狗登上帮主之位的幕后人，因此丝毫不敢怠慢。

韩立很满意，只要是个聪明人，那事情就好办多了。

“你把那日见到男女神仙的事，再从头到尾给我说一遍。如果让我满意了，我让你当孙二狗的副手，成为四平帮的副帮主！”韩立深知，只有重赏，才能调动别人为自己办事的积极性，因此毫不客气地许诺道。

席铁牛闻言果然大喜，激动得连忙拍胸表示，一定让韩立满意。

孙二狗在一旁听到此话，心里却有些不大乐意，可脸上却不敢有丝毫表露。

于是，席铁牛稍微冷静下来后，就把那日遇到修仙者的事，一五一十地重讲了一遍。

席铁牛的这番讲述，和孙二狗说的细微之处，有许多不同，但大体上的过程还是一模一样，没什么大的差别。

“那男女神仙，有没有提到时间或者地名？”韩立听完对方的陈述后，还是问出了他最为关心的事情。

“时间？地名？”席铁牛闻言一愣，似乎没什么印象，但见眼前的韩立如此的郑重，知道这是自己立功的关键，便低头苦思冥想起来。

半刻钟之后……

“有了！”席铁牛突然抬头大喊了一声，满脸的喜色。

“我记得那女神仙曾说过，在参加神仙大会之前，要那男神仙先陪他去一个叫太南谷的地方，似乎那里也有其他的神仙。”

“太南谷？”韩立轻声念叨了两遍，脑中没有丝毫印象，看来他根本没听过此地名。

韩立把目光转向了孙二狗，如果本地有此地名的话，这位地头蛇应该知晓一些才对。

“嘉元城没有这样的地方！要真有这样的山谷，我一定记得很清楚。”孙二狗皱着眉，把头左右摇个不停。

“没记错吧？”韩立把目光又转回到了席铁牛身上，口气有些严厉。

“绝对没有，那女的还说，只要再赶半日路，就可和她的朋友在太南谷碰



头了。”席铁牛急忙对天发誓道。

“半日路？如果是人步行的话，那还没有出嘉元城，可是这二人是骑飞禽赶路的，那范围就大了，但也不应该超出岚州的地界才对。”韩立暗自思量道。

“你二人可知道，整个岚州有没有叫太南谷或叫太南的地方？”韩立神色缓和了些，向二人问道。

孙二狗和席铁牛互相对望了一眼，几乎同时张口叫道“太南寺”、“太南山”。

“有两个叫太南的地方？”韩立一愣，有些头痛起来。

“公子，不是的，只是一个而已！”孙二狗抢着答道。

“那太南寺，就建在太南山上。”席铁牛也不甘示弱地跟了一句。

“哦！太好了，看来那太南谷就应该在此处了。”韩立轻松地说道。

“可是公子，我们从未听过在太南山附近，有什么太南谷啊，会不会弄错了？”孙二狗疑惑地提醒道。

韩立听了“嘿嘿”一笑：“错不了，就是这地方了！”

“你们不是修仙者，当然不会知道此地，估计那里应该就是某些修仙者的长居之处了。”韩立兴奋地想。

“这太南山到底身处何地？”韩立在兴奋过后，才想到这个问题，就随口问道。

“公子，太南山在岚州的最南部，在广贵城西边四十里处。”孙二狗恭声地说。

“岚州南部？”韩立皱起眉来，和他要去刺杀的毒霸山庄，正好一南一北，南辕北辙，根本就不顺路，看来只好多跑几趟了。

“孙二狗，回去后让席铁牛做四平帮的副帮主。我知道你不大乐意，但是既然我答应过此人，就一定要兑现诺言。”韩立向孙二狗吩咐道。

“不敢，公子怎么说，在下就怎么做，绝不会有半句怨言！”孙二狗一听，吓了一跳，想起韩立一开始给他说过的话，脸色就更白了。

“放心，你是不是忠心，我心里有数。这一瓶是解毒丹，可彻底解去你身上的毒，让你再无后顾之忧，这也是我事先答应过你的事，我也一视同仁，不会哄骗你。”韩立掏出了一瓶丹药，递给了孙二狗。

孙二狗见此，喜出望外。他身上的“腐心丸”之毒，一直都让他吃不香饭、睡不好觉，如今能彻底解除掉，怎能不让他激动。

“谢谢公子！小的一定对公子肝脑涂地。”孙二狗接过瓶子后，这些话说得诚诚恳恳。

韩立不置可否地点点头。

他之所以这么爽快地给孙二狗解毒，主要觉得每个月都给孙二狗一次解药，实在是太麻烦了。而他又要远离嘉元城一段时间，因此既然如此费事麻烦，那还不如彻底给解除掉算了。当然，如果日后这二人真有什么背叛之意的话，韩立也绝不介意将二人杀掉，再换他人上位。

而且暂时用不上四平帮的韩立，已准备把四平帮当作自己狡兔三窟中的一条退路。

韩立很明白，这世上没有无缘无故的忠心，也没有无缘无故的背叛。而以暴力控制对方，更是所有御下手段中最容易见效，但也是最下乘的方法，随时都有可能遭受对方的反噬。因此如果想让对方长久忠心，还是恩威并施的方式最好。

所以韩立给对方解毒，一方面可让孙二狗的忠心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大为提高，另一方面也可在其和席铁牛面前竖立起一言九鼎、有功必赏、有错必罚的上位者形象，有利于韩立对二人的长远控制。

韩立看着孙二狗吃下解毒药后，突然对其说了这么一番让他又惊又喜的话来：“我以后就把曲魂长久寄放在你这里，但是绝不准你用它来招惹是非，要知道这曲魂虽然很厉害，但这世上的奇人异士更多，说不定反而会为你招惹杀身之祸，你可记住了！”韩立沉声说道。

“是的，小人记住了，绝对会妥善安置曲魂大人的，公子爷尽管放心。”孙二狗如同啄米的小鸡一样，把头点个不停。

“要不是已不需曲魂贴身保护，而他样子又太引人注目，不方便随自己远行，又怎会把曲魂交予此人代管！”韩立叹了口气，暗自摇下头，有些不舍。

“你二人都好自为之，下去吧。最近就不需来见我了，我要远行一段时间，不知何时才能回来。”韩立轻轻挥挥手，叫二人出去。

孙二狗和席铁牛闻听此话，恭敬地退出了屋子，屋子内只留下了韩立一人，在沉思着什么。“这太南谷，到底有什么样的修仙者？我找上门的话，会不会有什么不妥，不会遭遇什么危险吧？”韩立痴痴地想。此时，他神游天外，进入了忘我的境界……

日月如梭，时间飞快，转眼间就是两个月后了。而这时的嘉元城里，再也找不到韩立此人，并且以后非常漫长的一段岁月里，再也没有出现过韩立的身影……

广贵城位于岚州最南部，城市不大，只有数十万人口，只有第一大城嘉

元城的五分之一，但此地三面环山、一面靠湖，环境优美，倒是那些富贵人家休闲的好去处，再加上此地生有几种罕见的水果特产，因此小城也颇有些名气。

太南山位于广贵城西面不远处，整座山高达三千多米，常年被山雾笼罩着，是岚州第四高的大山。在此山的山顶处还建有一座不大的寺庙——太南寺，因为此庙的占卜问签非常灵验，所以每年都有些达官贵人不辞辛苦来此上香许愿，捐赠大批的香油钱给此庙，倒让此地的香火不断，声名远扬。

而此时在太南山山脚下的一处树林里，一人盘坐在一颗茂密的巨树之下，双手握着一红光闪闪的物体，正紧贴着丹田处来回滚动个不停。

突然，这人身子一抖，闷哼了一声，接着手中之物红光大减，露出了其本来面目，竟是一块上好的青色美玉。此美玉不但纯净无暇，而且在玉中深处，还隐隐有几丝红光渗出，让人一见就知其价值不菲，不是凡物。

这人缓缓把青玉从腹部拿开，然后抬起头看了看天色，露出了一张青年男子的普通面容，正是在嘉元城消失不见的韩立。

韩立把头低下，看了看手上之物，脸上不禁露出喜色。

从得到这暖阳宝玉至今，他一路上不停拔除身上的寒毒，结果过了半月之久，直到今日才彻底地根除干净，实在是不易。而且拔毒时那种酸痒入骨的感觉，更是让韩立吃尽了苦头，如今回想起来还心有余悸。

不过，这暖阳宝玉还真是一件奇宝，它竟可以容纳自己的灵气，让其驱起毒来事半功倍。如果没有此发现，他恐怕还要十来日才能彻底解除身上之毒。

想到这里，韩立把宝玉放入身旁的一个木匣内，然后把它慎重地贴身藏好。随后，韩立站了起来，活动了下有些僵硬的手脚，回想着自己这两个月来的经历。

当日，韩立安排好一切后，第二天就去了墨府，从严氏那里得到了独霸山庄和欧阳飞天的情报，然后骑着墨府提供的一匹宝马，日夜不停地赶路，终于在十日之内赶到了独霸山庄。

经过数日不停的刺探和潜入，韩立抓住了欧阳飞天一次独自赏月的良机，乘其不备法宝全出，祭起了剑符，一下就削掉了其脑袋，取了他性命。

整个过程顺利得出奇，一点波澜也没起，几乎让韩立疑惑这被杀的是不是个冒牌货。后来检验了尸体上几处欧阳飞天独有的伤痕和胎记，韩立这才感慨地提了他的脑袋回了嘉元城。

回到墨府，把欧阳飞天的首级交予严氏检验后，韩立才从其口中知道，欧阳飞天此人练有江湖上最顶尖的横练硬功“霸王甲”，早已把全身练得刀枪不入，就是削铁如泥的神兵利刃，也难伤其分毫，却没想到竟被韩立一下就取下首级。

韩立这才明白，这欧阳飞天多半把自己的剑符当成了什么暗器来对待了，所以才没有躲闪，让自己如此轻松就得了手。

剩下的事情就简单了，严氏确认完首级后，当场就把宝玉拿出来，和韩交换了解药。韩立得到宝玉后，拒绝了严氏的竭力挽留，无心再和墨府等人应酬，就立即再次离开了嘉元城，往太南山赶来。

这一路上，韩立一边解毒，一边在想着怎么才能认识和结交太南谷的修仙者。

因为不知对方是邪是正，韩立也不打算就这么贸然找上门去。万一里面的修仙者都是些邪魔歪道，那他自动送上门去，还不被当成盘菜一口给吞了。

于是，韩立刚到太南山时，便开始向附近几处村子里的人打听太南山的一些奇闻闲谈和古怪离奇的事，结果还真让他听出了些门道来。

听村民说，在太南山北面，有一个被传得非常神秘的山坡，此山坡常年都被浓浓的白雾笼罩着，伸手不见五指。

按理说，太南山有些山雾是很正常的事，可是像这样浓密、一年四季都有山雾笼罩的地方，就有些太不可思议了。

因此，一些胆子大些的村民，曾冒险进入过几次。可是奇异的是，每次有人进去，都会不知不觉地迷失方向，但没多久又会不知不觉走出山雾，回到刚出发的地方，令人惊讶不已。

因为山坡如此古怪，进去后也不会出什么大事，于是更多的村民乐此不疲地闯了进去，想要解开此谜。但似乎村民的此举惹怒了山坡上的迷雾，也不知从哪天起，所有进入怪坡的村民不再是马上就能走出迷雾，而是要被困个两三天，直到饿得浑身无力，才能走出雾外。

这样一来，再也没有人敢闯怪坡了。到最后，村民们也就对此处习以为常，视若无睹了。

韩立知道这些事后，心中大喜，知道这怪坡多半就是要找的地方，而且此处即使不是那个太南谷，也肯定是其他修仙者的居所。

最令韩立高兴的是，从那些村民的口述判断，此地主人的心性并不算如

何偏激恶毒，应该不是那种见面就下死手的修仙者，这可大有交往的余地。

即使如此，韩立还是不打算就这样前去拜访，而是待在这树林内。他准备把身上的隐患驱除干净后，再以最佳状态去登门拜访，万一有什么不对，自己也好多几分逃走的把握。

韩立想到这里，走出树林，往附近的小村走去。刚一进借住的小村，韩立就见一位身穿白衣的十五六岁少年，正站在村口和几位村民手舞足蹈地说些什么。

韩立微微一怔，此时能在这里出现的外人，大有可能都不是普通人，就用天眼术察看了对方一眼。

一望之后，韩立心中狂喜，这白衣少年身上果然笼罩着淡淡的灵光，其亮度仅比他略逊一点而已，这少年真的也是名修仙者。

远处的少年似乎察觉到有人在看他，他回过身子望向韩立。一见韩立，他脸上立即泛出喜色，急忙一溜烟地跑了过来。

“这位兄台也是到太南谷的吧？在下枯崖山万家万小山见过兄台！我们一齐去拜门好吗？”这少年跑得气喘吁吁，尚未等自己气息平稳，便迫不及待地向韩立说道。

韩立这时看清了少年的长相，只见对方眉清目秀，皮肤白嫩，一副养尊处优的世家公子哥模样。

“当然可以，不过你知道太南谷在哪里吗？”韩立听到对方的请求后，不动声色地说。

“嘿嘿！我只听家里人说，太南谷在太南山北面，门户长年被迷雾锁住，具体在哪里我可不知道。不过兄台肯定知道的吧？”少年有些不好意思地挠挠头，最后又用期盼的目光注视着韩立。

“小兄弟是第一次出远门吧？”韩立听了对方的话，强忍住心头的笑意，微笑着问道。

“大哥看出来啦！在下的确是第一次离家这么远。”少年有点害臊。

“好吧，跟我去吧，我带你去。”韩立原本不十分肯定，那怪坡就是自己要找的太南谷，但现在听这少年一说，却有了十足的把握。

“太好了，这下可以好好见识一下了！”少年一听韩立此言，不禁兴奋得欢呼起来。

韩立见少年这样，淡淡一笑，自己正好也可从对方口中套出一些情报出来，对这修仙者多了解一些。

“你想去太南谷见识些什么？”韩立领着少年向怪坡的所在地慢慢走去，那个地方早已被他暗中勘察了数遍，记得一清二楚。

“那可太多了，既想看看其他家族和流派的法术、秘法，也想和他人交换些自己喜欢的东西。”少年随口说着。

“哦！”韩立轻声应道。可心里却有些疑惑起来，怎么听对方的口气，这太南谷正有众多修仙者聚在那里，难道还有什么大事要发生不成？

韩立略微有些不安起来。

就这样，两人一边走着，一边闲聊着，其实说是闲聊，倒不如说是韩立在问，少年在答才对。

韩立从这少年口中，套到了一些修仙界的信息，知道了不少修仙者应该知道的常识性东西。比如说：修仙者按照境界划分，应分为下境界、中境界以及上境界三大阶段。

下境界包括了炼气、筑基、结丹、元婴、化神五层，中境界有炼虚、合体、大乘三层，到了上境界其实只剩下渡劫这一层关口了，过了此层就可飞升仙界，与天地同寿了。

不过说起来容易，真修炼起来可是遥不可及的事。

不要说是三大境界的提升，就是最初的下境界，炼到最顶层化神期的，据这少年所说，在整个越国也未曾有一人。就是在元婴期徘徊的，也是少之又少，只有那么几个福缘深厚的老怪物而已。

据少年所说，修仙者的寿命和修炼的境界息息相关。每一层境界的提升，都代表你的寿命成倍地增长。

世俗的凡人，能活到一百多岁的，那已是世间少有的长寿。而筑基成功的修仙者，活个两百多岁，这都是很正常的事。如果有人能侥幸结成金丹，则活到四五百岁，更是大有指望。假如再有奇迹发生，让你走了逆天的狗运，炼成了元婴，那么恭喜你了，即使要过个千岁寿诞，那也不是不可能的事。

白衣少年说到这里时，不住地咂着嘴，对那些能活个千八百岁的老怪物大为羡慕，这可是普通人十倍的寿命啊！

韩立在一旁听得目瞪口呆，他虽然也隐约猜到，修仙者的寿命肯定比普通人活得长久一些，但也没想到会有这么离谱的事，竟能有上千年的寿命，那不真成了千年的王八？韩立不由得有些恶意地想。

“元婴期都能活这么久，那化神期以及其他中境界，甚至上境界的人，岂

不更是长寿得离谱？”韩立终于还是没忍住，旁敲侧击地问了一下。

“谁知道呢？也许活得更长，也许根本就长寿不死了。”少年大大咧咧地说道，“据传言，凡是哪个修仙者真的炼到了化神期，并把此境界炼得大圆满，那么他就必须脱离我们这个世界，去另外一处更高层的空间。具体是什么空间和世界，谁也不知道，也没见有人回来过。”

“没有人回来过，那这些化神期以上的境界是怎么划分的？”韩立有些郁闷地想，不过此问题问眼前的这位大少爷，估计他也解释不清楚，还是强忍着没有问出来。

除了修仙者的境界划分外，韩立还对越国的修仙门派和修仙家族有了大概的了解。别的地方这个少年也不知道，但就整个越国的修仙门派的事，少年倒说得头头是道。

韩立从他嘴里知道，在越国，共有修仙门派大小七个，分为掩月宗、黄枫谷、灵兽山、清虚门、化刀坞、天阙堡、巨剑门等门派，这些门派中掩月宗实力最强，灵兽山紧随其后，其他的几个门派则实力全都差不多，没有悬殊太厉害的。

如果说这些修仙门派是支撑整个越国修仙界的参天大树，那修仙家族就是或多或少盘缠在他们身上的各种枝蔓，需借助这些门派，才可在修仙界生存下去。

少年神秘兮兮地说，只要稍微有些年头的修仙家族，其祖先都是这些门派中的弟子，是这些弟子的血脉再续。之所以会如此，这一点可就要说到所有修仙者共同具有的“灵根”了。

“灵根”是什么，大部分修仙者都搞不清楚。但是他们都知道，一个人若是没有“灵根”，那修仙的事想也不要想，因为你根本就无法感应到灵气，更不要说修炼出法力的事。

但生来就有“灵根”的人，在普通人中实在是太少了，甚至可以说是万里挑一。但就是这样，拥有灵根能走上修仙路的人，还是只占其中的一点点，绝大部分人还是平庸庸地过完一辈子。因为具有灵根的人，实在是不好选出来，他们分布得太松散了，这让那些希望广收弟子的修仙门派大感头痛。

而且并不是只要有“灵根”就一定符合修仙门派的要求，因为“灵根”和“灵根”还大不一样，也是有好有差。

一般来说，“灵根”分为金、木、水、火、土等五行属性，大部分人的灵根都是多重属性混杂，这些人虽然也可以感应到天地灵气，但是修炼的效果可以

说是惨不忍睹，基本上只能把炼气阶段的五行基本功法练至三四层就寸步不前了，一般一生都无望跨过筑基期。

所以具有四五种属性的灵根，也被修仙界称为“伪灵根”，以示和只有两三种属性，修炼起来较为快速的“真灵根”相区别。

至于只有一种属性的单一灵根，则被修仙界称为“天根”，意思是上天的宠儿。因为拥有这种灵根，不论是何属性的人，他修炼的速度都是普通灵根人的二至三倍。而且修炼到筑基期顶峰时，不需要面对跨入结丹期时所应面对的瓶颈，可轻易结丹，这让其他修仙者嫉妒得吐血。

要知道，如果说十个炼气期修仙者中，只有一个可以在筑基丹帮助下，进入筑基期的话，那么一百个筑基期的人，也不一定能有一人可结丹成功，进入到结丹期。如此悬殊的结丹比例，怎能不让其他修仙者大为眼红“天根”人的得天独厚？

因此，每当有天根人出现时，往往就被各个修仙门派疯狂争抢，毕竟这相当于平白为本门预定好了一个结丹期的大高手，能大增本门的实力。

不过，像“天根”这样逆天灵根的出现，其概率几乎可以忽略不计，基本上每数百年才可被修仙门派发现一个。倒是另外一种虽不是“天根”，但也不属于五行灵根的“变异灵根”，其出现的概率较大一些，每二三十年就能出现一个。

所谓的“变异灵根”，指的是两种或三种五行属性混在一起，被异变和升华的灵根。

像“土灵根”和“水灵根”异变产生的“雷灵根”；“金灵根”和“水灵根”异变后产生的“冰灵根”；当然还有“暗灵根”、“风灵根”等其他变异灵根。

“变异灵根”的修仙者，虽然没有豁免结丹瓶颈的天赋，但他修炼的速度倒也丝毫不差于“天根”人，并且如果能找到与其属性相配合的功法的话，这些人多半都会是了不起的高手，一般能顶三四个同等实力的普通修仙者。

所以，具有变异灵根的人，也是各大修仙门派极为欢迎之人。

但是在以前，不要说“天根”和“变异灵根”这样的奇才修仙门派轻易寻觅不到，就是普通的“真灵根”之人，各门派也不好寻找。

因为修仙门派中的人，总不能把世俗间每户人家的小孩都拉出来测试一番吧。要知道，一万个人中才可能有一个生有灵根的人，而五六个有灵根的人中，又只能找出一个是真灵根的人。

于是，在这种苛刻的寻觅条件下，修仙界历史上甚至曾出现过某些小门



派只剩下寥寥数人，差点让整个门派断了传承的奇闻。

面对这种尴尬的局面，一些有心的人苦心研究后终于发现，这“灵根”极容易出现在相同血脉继承人的身上。

比如说，男女二人如果有一个具有灵根，那么他们生的小孩，则有四分之一的机会也会有灵根。当然了，如果父母都是灵根的拥有者，那其后代出现灵根的概率就更大了，甚至所生小孩全是灵根拥有者也不是稀奇的事。这个发现，让那些有心人大为激动。

在他们的推动下，当时不少门派的年轻弟子，纷纷被其师门长辈打发了出去，在世俗界成家立业，等到他们有了子女之后，再回师门继续修炼。

这样，当这些修仙门派再缺少弟子时，他们就直接从自己门户弟子的家眷里挑选具有灵根的小孩，其真灵根的比率也大大增加了。如此一来，修仙门派门内弟子缺乏的大难题，总算是缓解了。

虽然普通人中诞生灵根的概率还是如此的低，但总的来说，拥有灵根的人却越来越多，那些灵根血脉传承的人家，灵根弟子层出不穷。等时间一长，慢慢地开枝长叶后，就形成了如今的修仙家族。

这些修仙家族高级的功法也许没有，但稍浅些的修仙法诀倒是不缺，就渐渐成为各个修仙门派的外围门户，也具有一定的独立性。所以说，每个修仙家族背后，一般都有一个修仙门派在支撑着，不容被人小瞧。

这白衣少年，很久都没有在他人面前说得这么痛快了。那种被人聚精会神听自己说话的感觉让他有了不吐不快的势头，对韩立的好感也大大增加，就不假思索地把自己知道的一些修仙界的事全抖了出来，颇有在韩立面前卖弄的样子。

韩立自然也在一旁听得很高兴，有时还插口挑拨几句，使那少年说得更欢畅。但可惜的是，那被迷雾终日笼罩的山坡，离小村子并不太远，大约走了数个时辰后，两人还是来到了坡前。这么短的路程，让韩立很不爽，他对修仙界的事还没听够，恨不得再掉过头重新来一遍。

“兄台是那家的弟子啊？”少年兴奋地把眼前的迷雾看完之后，似乎想起了什么，扭头问了一句。

韩立在和少年刚才的闲谈时已知，修仙界除了各修仙门户和修仙家族外，还有不少的散修存在。

所谓散修，就是指其中大部分人要么是破落修仙家族的后代，要么是像韩立这样无意中得了某些修仙的功法，自行进入修仙界的普通人，还有的则